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6-054

债券代码：127111

债券简称：金威转债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金威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7111
- 2.债券简称：金威转债
- 3.转股起止日期：2026年02月26日至2031年08月19日。
- 4.暂停转股日期：2026年06月01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
- 5.预计恢复转股日期：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一、债券的基本情况暂停转股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67号），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2,923,948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29,239.48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129,239.4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9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威转债”，债券代码“127111”。

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将于近日根据相关规定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条款（详见附件）的规定，自2026年6月1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金威转债”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

二、其他说明

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